

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5月15日下午14:30开始，会期半天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5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5日上午9:15—下午15:00。

2、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北塔30层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副董事长汪仁建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20人，代表股份1,306,728,00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.0601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5 人，代表股份 1,138,263,24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9931%。

3、参加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股东 215 人，代表股份 168,464,7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0670%。

4、公司全体董事、部分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1、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。

本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：

1.01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目的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3,7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6%；反对 4,973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6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7,5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64%；反对 4,973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76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1.02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2,5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5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7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6,3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57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83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

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1.03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、价格区间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556,8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43%；反对 5,160,8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49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080,6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9979%；反对 5,160,8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961%；弃权 10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1.04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种类、用途、数量、占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3,7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6%；反对 4,973,4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6%；弃权 10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7,5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64%；反对 4,973,4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73%；弃权 10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3%。

1.05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3,6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6%；反对 4,973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6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7,4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64%；反对 4,973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76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1.06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2,4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5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7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6,2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57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83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1.07 审议通过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01,742,4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85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7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66,2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57%；反对 4,975,1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883%；弃权 10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。

上述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，即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秀梅、叶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五日